

##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召开的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3608 室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09 年年度报告》及《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7,952,820.94 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0,608,461.14 元。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鉴于公司 200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及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均为负数，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该预案，认为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

《公司章程》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未损害广大股东利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的，对该审计意见及报告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所作出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说明。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六、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而言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对照中国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在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各个方面规范、严格、充分、有效，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七、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上第一、二、三、四、八项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23日